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CITY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3)

授出購股權

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決議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最多合共57,000,000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已決議根據本公司透過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二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與本集團僱員及顧問)(「承授人」)授出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合共最多57,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各為一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承授人將獲授57,000,000份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利認購最多57,000,000股股份。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 授出日期 : 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授出日期」)
- 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 每股股份1.92港元(為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
(i)於授出日期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每股股份收市價1.92港元；(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5)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每股股份平均收市價1.92港元；及(iii)每股股份面值0.10港元)
- 所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合共57,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購股權持有人權利按行使價(可按照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予以調整)認購一(1)股股份
- 於授出日期之股份收市價 : 每股股份1.92港元
- 購股權之有效期
(「有效期」) : 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至二零二九年七月一日(只要承授人按照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仍為合資格參與者)
- 購股權之行使期
(「行使期」) : 只要相關承授人根據購股權計劃仍為合資格參與者，待符合以下歸屬條件後，購股權可按下文所載時間表行使：
- (i) 購股權的30%可於授出日期至二零二九年七月一日期間行使；
 - (ii) 購股權的30%可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日至二零二九年七月一日期間行使；及
 - (iii) 購股權的餘下40%可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日至二零二九年七月一日期間行使。

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中，合共40,000,000份購股權乃授予本公司董事，詳情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擔任本公司職務	所授出 購股權之數目
歐中安先生	執行董事	<u>40,000,000</u>

按照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上述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太陽城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周焯華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周焯華先生、盧啟邦先生、歐中安先生及施文龍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杜健存先生、胡錦勳博士及盧衛東先生。